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中铁R374项目中盾后及尾盾新制招标公告

中铁工程装备集团（天津）有限公司为中铁工程装备集团旗下全资子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在天津滨海新区东疆港区注册成立。能够独立设计、制造、再制造土压平衡盾构、复合式盾构、泥水盾构、岩石掘进机（TBM）等盾构产品，平均年产隧道掘进机、再制造整机及相关零部件50余台套。

一、本次招标的基本情况

1.采购单位：中铁工程装备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2.谈判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东疆港区西藏路369号

3.本次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响应文件的接收、评定结果的发布均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以下简称“鲁班平台”）上发布。

4.谈判步骤简介：中铁装备（天津）公司中铁R374项目中盾后及尾盾新制本次拟决定使用公开招标的方式与各供应商进行采购谈判工作。

首先，供应商应充分阅读本文件，并按照本文件规定编制招标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是供应商根据要求向中铁装备（天津）公司做出的承诺，具体格式与内容详见第三章；

其次，由采购中心随机从中铁工业专家库中抽取专家组建谈判小组。

第三，谈判文件发布后第15天为供应商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报价开启后一周内将与供应商进行视频谈判，谈判结束后

中铁装备（天津）公司将根据各供应商最后的报价与承诺，进行评定，发布成交供应商名单并签订采购合同。

5.资金来源：中铁工程装备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6.交货地点：以具体合同约定为准。

7.谈判有效期：90天

二、供应商资格审查

参与谈判的供应商必须首先通过中铁装备（天津）公司的资格审查，通过后，其递交的响应文件才能进入评审程序，资格审查的主要内容如下：

1、必须是依法登记注册的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根据商业法规运营的制造厂商或其授权代理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应具备自行设计、生产制造本次采购物资的能力。

3、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履行本项目的财务能力，应提供近2年的财务报告及报表。

4、参与谈判的供应商熟悉盾构机的设计理念，具有销售、设计、制造与采购物料相同或相近设备10台套的有效证明，2年以上良好的运行经验，在安装调试运行中未发现重大的设备质量问题或已进行有效改进的相关证明。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7、不接受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限制交易内的供应商参与竞谈。

8、生产型企业应提供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

以往是生产厂家直接参与中铁装备（天津）公司招标、招标采购或询价采购的，本次不再接受代理商或经销商参与本次谈判。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地点、方式

1、招标文件仅采用电子版方式发售，购买招标文件应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以下简称“鲁班平台”）进行供应商注册（客服热线400-6010-100）。

2、购买电子版招标文件的，请于2023年12月6日10时00分至2023年12月11日10时00分时间内，在鲁班平台完成购买相关文件的所有工作（包括：包件响应、汇入文件费、汇款信息登记并匹配成功、下载电子版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未按时完成，将无法参与本次竞谈。

3、本次招标不收取文件费。

四、招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地点均在鲁班平台中显示，请认真查阅平台的内容，如有疑问，可询问采购单位相关人员，具体联系方式详见本章“八、联系方式”。

2.逾期未提交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放弃本次招标，中铁装备（天津）公司不再予以受理。

3.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一旦报价时间截止，将不可更改与撤销。

五、供应商存在问题的澄清

1.澄清时间，自鲁班平台发布本招标文件后，在鲁班平台规定开启时间前，供应商均可提出有关本次招标的问题；

2.澄清路径，所有问题均在鲁班平台邮件进行澄清。

六、谈判保证金

本次招标将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七、履约保证金

本次招标将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八、采购合同签订

中铁装备（天津）公司将与成交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订采购合同。

九、联系方式

地 址：天津市滨海新区东疆港区西藏路369号

邮 编：300450

联系人：张国栋 电 话：18222384103

传 真：18222384103

邮 箱：cregtbm14@163.com

报价专用邮箱：crec_tbm_cgbj@163.com